

臺南市新化區新東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14 日

發文字號：新東自劃籌字第 027 號

主旨：公告臺南市新化區新東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。
依據：

- 一、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27 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業經臺南市政府以 103.01.08 府地劃字第 1030008454 號函核定在案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
自民國 103 年 1 月 23 日起至民國 103 年 2 月 23 日止計 30 日。
- 二、公告地點
(一)臺南市政府(安平區永華路二段 6 號)
(二)臺南市新化區公所(新化區中山路 130 號)
(三)臺南市新化地政事務所(新化區中正路 1160 號)
(四)臺南市新化區護國里辦公室(新化區民生路 75-2 號)
(五)本會(新化區大新路 79 號 7F-2)
- 三、閱覽地點：本會 電話：5981842
- 四、公告圖冊：重劃計畫書(存放在閱覽地點)
- 五、本重劃區土地所有權人如對重劃計畫書有反對意見者，請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載明理由與所有土地座落、面積及姓名、住址，於簽名蓋章後向本會提出，或於第一次會員大會召開時提出討論。

臺南市新化區新東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

代表人黃英才

